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信息名称：** | 关于开展2024年本科生学籍清理工作的通知 |
| **发布科室：** | 学籍与信息科 | **发布时间：** | 2024-09-30 |  |  |

#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务处

# 关于开展2024年本科生学籍清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加强本科生学籍管理，促进学生学业发展，根据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）》（校教发〔2021〕368号），现将2024年本科生学籍清理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学籍清理范围

1.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应予留级处理

（1）2023-2024学年未通过课程学分超过该学年所选课程总学分40%但不超过70%的（通识类选修课学分不计入，延长学习年限学生除外，2023-2024学年不在校的学生应修学分按2022-2023学年计算）；

（2）本人申请留级且学院批准。

2.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应予退学处理

（1）2023-2024学年未通过课程学分超过该学年所选课程总学分70%的（通识类选修课学分不计入，延长学习年限学生除外，2023-2024学年不在校的学生应修学分按2022-2023学年计算）；

（2）未通过课程学分累计超过40学分的（通识类选修课学分不计入）；

（3）休学、保留学籍期满，在学校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复学申请或申请复学经复查不合格的；

（4）按规定必须休学而拒不休学的；

（5）经学校指定医院诊断，患有疾病或者意外伤残不能继续在校学习的；

（6）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而又未履行暂缓注册手续的；

（7）在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；

（8）未经批准连续2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的；

（9）本人申请退学的。

二、清理程序

1.学院确定学籍清理名单。由学院筛查出达到留级或退学条件的学生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后，形成《2024年学籍清理学生名单》（附件1）；

2.学院告知清理结果。根据学生学业情况及学院会议审议结果，将学籍清理结果及处理依据告知相关学生，并填写《本科生学籍异动告知书》（附件2）；

3.制定留级学生学业计划。学院针对达到留级条件的学生，帮助学生制定学业修读计划，填写《本科生留级修读课程计划表》（附件3）；

4.办理学籍异动手续。学籍异动学生需10月23日前在本科教务管理系统办理学籍异动手续，将附件2、附件3（附近3仅留级学生上传）上传系统，学院应认真、及时进行审核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学籍清理工作涉及学生切身利益，各学院应高度重视，严格审核，确保清理工作准确无遗漏，做好相关学生思想工作，及时与学生家长取得联系，履行告知义务。

2.请各学院于10月18日前将附件1、2、3，报教务处学籍与信息科备案。

教务处、教学发展中心

（高等教育研究所）

2024-09-30

附件：

* [附件1：2024年学籍清理学生名单.xls](https://jiaowu.nwafu.edu.cn/docs//2024-09/a0861774894b4e889224753619afcc36.xls)
* [附件2：本科生学籍异动告知书.doc](https://jiaowu.nwafu.edu.cn/docs//2024-09/32dcf25c31c148ba9f3460367436a7c9.doc)
* [附件3：本科生留级修读课程计划表.doc](https://jiaowu.nwafu.edu.cn/docs//2024-09/c306c047504e41f9874e54c2e8f1a3a3.doc)